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2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2024 年 5 月 23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参加监事 3 名，实际参加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监事会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季华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附件：监事会主席简历

季华：女，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在上海师范大学附属第二外国语学校后勤部工作，2009 年 11 月进入公司工作，曾任行政主管，现任综合管理部经理、监事会主席。

季华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监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3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 暨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此外，公司已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出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五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张海明

非独立董事：张海明、韩本毅、陈晓、林群

独立董事：程安林、王俊强、张林超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4 名非独立董事及 3 名独立董事组成，上述董事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张海明	韩本毅、陈晓、程安林、王俊强、张林超
审计委员会	程安林	王俊强、张林超
提名委员会	王俊强	程安林、张海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林超	程安林、林群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程安林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二、第五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季华

非职工代表监事：季华、周裕生

职工代表监事：曹梅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和 2024 年 5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和《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三、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总经理：韩本毅

副总经理：陈晓、浦冬婵、刘延麟

董事会秘书：浦冬婵

财务负责人：王兴春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四、任职资格说明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岗位胜任能力等相关情况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其中聘任财务负责人的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浦冬婵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王兴春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任职条件，具备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五、部分董事、高管换届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刘天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林群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公司对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六、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021-60890892

传真号码：021-60890800

电子邮箱：ir@hile-bio.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 138 号 1805 室

邮政编码：200021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4-019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长宁区江苏路 369 号 11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56,783,68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030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海明先生主持，采取现场加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独立董事刘天民先生因工作冲突未能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浦冬婵女士出席了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总经理韩本毅先生、财务负责人林群女士出席了本次年度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6,781,459	99.9991	2,230	0.0009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6,781,459	99.9991	2,230	0.0009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6,781,459	99.9991	2,230	0.0009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6,781,459	99.9991	2,230	0.0009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6,781,459	99.9991	2,230	0.0009	0	0.0000

6.01、议案名称：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天民）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6,781,459	99.9991	2,230	0.0009	0	0.0000

6.02、议案名称：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程安林）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6,781,459	99.9991	2,230	0.0009	0	0.0000

6.03、议案名称：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俊强）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6,781,459	99.9991	2,230	0.0009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121,771	99.9635	2,230	0.0365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082,230	94.3706	2,230	0.0231	539,541	5.6063

9、议案名称：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621,771	99.9768	2,230	0.0232	0	0.0000

10、议案名称：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6,781,459	99.9991	2,230	0.0009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6,781,459	99.9991	2,230	0.0009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张海明	256,781,329	99.9990	是
12.02	韩本毅	256,781,329	99.9990	是
12.03	陈晓	256,781,329	99.9990	是
12.04	林群	256,781,329	99.9990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程安林	256,781,329	99.9990	是
13.02	王俊强	256,781,329	99.9990	是
13.03	张林超	256,781,329	99.9990	是

3、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季华	256,781,330	99.9990	是
14.02	周裕生	256,781,329	99.9990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421,771	99.9495	2,230	0.0505	0	0.0000
4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421,771	99.9495	2,230	0.0505	0	0.0000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421,771	99.9495	2,230	0.0505	0	0.0000
7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421,771	99.9495	2,230	0.0505	0	0.0000
8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882,230	87.7538	2,230	0.0504	539,541	12.1958
9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421,771	99.9495	2,230	0.0505	0	0.0000
11	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421,771	99.9495	2,230	0.0505	0	0.0000
12.01	张海明	4,421,641	99.9466				
12.02	韩本毅	4,421,641	99.9466				
12.03	陈晓	4,421,641	99.9466				
12.04	林群	4,421,641	99.9466				
13.01	程安林	4,421,641	99.9466				
13.02	王俊强	4,421,641	99.9466				
13.03	张林超	4,421,641	99.9466				
14.01	季华	4,421,642	99.9466				
14.02	周裕生	4,421,641	99.9466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 1-9 项议案及 12-13 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10-11 项议案和第 14 项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已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法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4、5、7、8、9、11、12、13、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8、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豪园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张海明、陈晓、张悦、韩本毅、林群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理民律师和赵伯晓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0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曹梅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曹梅女士（简历详见附件）将与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为自公司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曹梅，女，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上海东华大学生物化工专业。2010 年 4 月起在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门生物”）工作，曾任捷门生物生产经理，现任常务副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并于 2021 年荣获上海嘉定区“青年英才”称号。

曹梅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监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1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下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董事会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张海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

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张海明	韩本毅、陈晓、程安林、王俊强、张林超
审计委员会	程安林	王俊强、张林超
提名委员会	王俊强	程安林、张海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林超	程安林、林群

上述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韩本毅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聘任韩本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陈晓先生、浦冬婵女士、刘延麟先生和王兴春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浦冬婵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王兴春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任职条件，具备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晓先生、浦冬婵女士、刘延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其中浦冬婵女士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王兴春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利生物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4、公司相关人员的提名说明。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韩本毅：男，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士，西北大学经济学硕士，西安交通大学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资格、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业从业资格。韩本毅先生早年曾经先后在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共陕西省委办公厅、中国证监会西安证管办等党政机关工作。2001 年后从事经济工作，担任陕西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陕西广电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600831.SH）董事长；2003 年 12 月起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公司副总经理兼中国医药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600056.SH）董事长；2012 年 4 月至 2015 年 9 月，担任中国航空油料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20 年 6 月，担任世界华夏（北京）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0 年 6 月至 2023 年 7 月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总经理和党委书记职务；2023 年 8 月进入公司工作。韩本毅先生具有丰富的企业高层管理工作经验，熟悉集团公司整体运作，擅于企业战略规划、资源整合、组织架构建立、人员管理优化等，具有较高的团队领导能力。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韩本毅先生参与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目前持有限制性股票 3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560%。韩本毅先生与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陈晓：男，198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同济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复旦大学博士在读。陈晓先生曾参加团中央研究生支教团，赴四川开展义务支教活动；曾为上海市闸北区人民政府公务员在苏河湾旧改专项指挥部北站分指挥部工作；曾任苏州通和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深投资经理。2015 年 11 月进入公司工作，曾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晓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2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35%，陈晓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明先生的女婿，与张悦女士、张海明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晓先生于 2024 年 1 月被上海证监局出具警示函、于 2024 年 4 月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给与通报批评，除此之外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及其他监管措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王兴春：男，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曾任民建西安市第九届、十届委员会委员，现任民建北京朝阳区委员会十五支部委员），西北政法大学法学硕士，澳门城市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内部审计师，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资格、证券投资咨询资格。河北金融学院特聘金融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导师。1996 年 7 月至 2001 年 6 月在西安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历任高级项目经理及审计业务四部副部长；2001 年 6 月至 2008 年 4 月历任陕西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副部长、审计部部长等职务，其间曾担任上市公司黄河机电股份有限公司（600831.SH）副总会计师职务；2008 年 5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北京金沃泰财务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北京东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北京华翔联信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主管财务）；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清华大学所属上市公司诚志股份有限公司（000990.SZ）投资部总经理；2016 年 7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清华控股集团下属诚志重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任北京阳光易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北京诚志重科海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北京普测时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北京诚志纪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王兴春先生具有丰富理论知识和工作经验，2024 年 5 月进入公司财务部工作。

王兴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浦冬婵：女，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企业管理硕士，中级经济师。曾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600420.SH）董事会办公室专员、证券事务代表；曾任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002605.SZ）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浦冬婵女士有将近二十年的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投资部工作经验，参与了现代制药股权分置改革、公开增发，姚记扑克的多项对外投资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在信息披露、投、融资等方面都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浦冬婵女士 2016 年 9 月进入公司证券投资部工作，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浦冬婵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浦冬婵女士参与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目前持有限制性股票 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60%。浦冬婵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刘延麟：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吉林大学博士，高级兽医师。曾任山东信得科技集团青岛研发中心研究员、山东信得动物疫苗有限公司 Applikon 细胞悬浮培养项目负责人、生产部经理、质量管理部经理、山东信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禽流感产品线经理、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家禽营销副总经理兼华南生物产品副总经理、内蒙古必威安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理、总经理，2023 年 8 月进入公司工作。刘延麟先生具有十几年兽用生物制品生产制造、研发、技术服务、营销等经验，国内知名的细胞悬浮培养、生物制品纯化专家，高致病性禽流感悬浮培养工艺发明者，拥有多项发明专利。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延麟先生参与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目前持有限制性股票 1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20%。刘延麟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4-21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或新增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23 日 9:15 至 2024 年 5 月 23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珠津工业区珠津一横街 1 号公司九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开贤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16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276,523,24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7807%。其中：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共 1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242,385,04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5116%。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34,138,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691%。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1、《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276,523,2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弃权票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票 2,449,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276,523,2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弃权票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票 2,449,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276,523,2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弃权票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票 2,449,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276,523,2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弃权票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票 2,449,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5、《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276,523,2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弃权票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票 2,449,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6、《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276,523,2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